**第八次党支部组织生活**

**指导材料**

****

**北京科技大学党委组织部**

**2018年11月**

**一、组织生活时间及地点**

（一）会议时间：2018年11月22日（周四）下午3:30-5:30

（二）会议地点：各支部根据实际自行安排

**二、组织生活内容**

（一）11月主题党日

活动主题：“弘扬爱国奋斗精神、建功立业新时代——争做人才培养的先锋表率”。（具体要求参见附件1）

（二）支部委员会、支部大会

1.召开支部委员会，研究落实本月主题党日、发展党员等工作；

2.召开支部大会，组织进行党支部学习和活动；结合支部实际，讨论确定积极分子、发展对象、预备党员、党员转正等工作。

（三）支部具体学习与活动内容

**1. 11月学习内容**

（1）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深刻领会坚定不移全面从严治党的重大部署，教育党员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。组织师生党员学习观看《党章公开课》第十五讲 坚持党要管党、全面从严治党和《党章公开课》第十九讲 党的纪律建设。

（2）组织党员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全国教育大会精神。

（3）组织党员通过集中观看、座谈交流、撰写观后感和学习体会等形式，学习《榜样3》专题节目。

**登录途径：****通过“党员E先锋”微信公众号的“学习园地”栏目链接也进入北京长城网手机微网站。**

**2.11月活动内容**

结合党支部实际，组织开展廉洁教育、警示教育，切实增强纪律观念和规矩意识。

**三、组织生活要求**

1.严格执行党支部组织生活和支部活动记录制度。倡导党支部使用党员E先锋系统记录党支部组织生活和支部活动等相关内容，要求记录详实，可配现场图片（打印后可放入党支部工作手册）。也可以使用《党支部工作手册》记录组织生活会会议内容、参加人员等相关内容。

2.支部全体党员按时参加，不得请假；如确因特殊情况不能参加的应履行请假手续，事后支部书记要及时向其传达会议内容。

3.加强党员日常学习教育，确保党员每年学习时间数达到32学时，并做好相关学习记录。参加组织的各类相关培训班、专题讲座、辅导报告等，要及时记录学时。具体途径：一是通过组织生活开展集体学习，记录学时。二是通过“党员E先锋”微信公众号的“学习园地”栏目链接也进入北京长城网手机微网站，进行网上学习，记录学时。三是组织教职工党员登录“北京高校教师党员在线”，进行网上学习，记录学时，在线学习网址：http://dy.bjedu.cn/cms，用户名：身份证号码，初始密码：123。新入职教职工由各二级党组织专职组织员添加到系统后，可以学习。

附件1.《关于开展“弘扬爱国奋斗精神、建功立业新时代”主题党日活动的通知》（校党组发〔2018〕15号）